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54　证券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4-005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和新材	股票代码	00225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迟海平	董旭海	
电话	0535-6394123	0535-6394123	
传真	0535-6371234	0535-6394123	
电子信箱	chihaiping@tayho.com.cn	dongxuhai@tayho.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770,052,460.49	1,530,793,935.40	15.63%	1,540,288,15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279,634.69	44,447,788.74	89.61%	139,342,49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931,402.94	28,201,955.93	162.15%	136,422,27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664,879.09	75,786,844.92	67.13%	-13,461,32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9	88.8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9	88.89%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5%	2.76%	2.39个百分点	8.49%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2,293,697,611.25	2,194,475,589.92	4.52%	2,305,974,52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20,024,403.06	1,593,832,280.35	7.92%	1,647,364,175.82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0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0,21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1%	200,085,677	0	质押	12,979,20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96%	9,99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57%	8,000,005	0		
杭宝年	境内自然人	1.00%	5,068,757	0		
孙洋	境内自然人	0.77%	3,9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0%	3,069,998	0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35%	1,799,651	0		
王涌	境内自然人	0.31%	1,572,480	0		
崔菊英	境内自然人	0.29%	1,500,000	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29%	1,499,94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013年工作回顾

2013年,受纺织行业复苏和消费需求升级等多重因素影响,氨纶行业出现了回暖迹象,产品价格持续回升。为抓住市场机遇,公司积极优化品种结构,适时调整销售策略,纽士达?氨纶的产、销量均创历史新高,推动公司业绩大幅增长。

间位芳纶在低端市场的无序竞争一度加剧。为掌控市场局面,公司及时调整价格策略,稳定市场预期;推出针对PM2.5的高精度纤维,引领市场需求;同时,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通过法律手段坚决打击竞争对手的侵权行为,有效遏制了行业的恶性竞争。在防护领域,以集团消费为重点,通过产业联盟合作等方式,加大泰美达?间位芳纶在军警等领域的推广力度,多个项目取得阶段性突破;与参股子公司联合开发的民士达?间位芳纶,在军工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成为我军某新型通用直升机的唯一设计指定用材。在公司的不断努力下,泰美达?间位芳纶的销量实现同比增长,但由于受低端领域价格下滑的拖累,本报告期的盈利能力出现回落。

对位芳纶方面,连续多年的市场开拓取得成效,泰普龙?对位芳纶的产品质量逐步得到下游客户的认可,产品销量同比增幅达到100%以上,行业地位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另一方面,随着工艺控制水平的提高,生产成本大幅降低,高强度、高模量、细旦丝、色丝等差别化品种相继开发成功,为该业务扭亏增盈、适时扩张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①氨纶行业

经过十多年的快速发展,氨纶在我国纺织服装领域已经得到了普及应用,至今依然保持了强大的生命力,多数年份需求仍能保持两位数以上的增速。另一方面,经过前几轮行业周期性波动的洗礼,社会资本对于氨纶投资的热情有所消退,近年来行业供求关系逐渐平衡,盈利情况有所改善。目前,氨纶行业发展正处在一个关键的十字路口。由于各生产厂家在生产技术、品种结构、营销能力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相互之间的生产、销售、盈利情况冷热不均,这为行业整合提供了难得的机会。如果本公司及其他一些品种结构好、盈利能力高的企业能够趁机崛起,行业的集中度有望逐步提高,开始谱写持续、健康发展的新篇章。

②芳纶行业

安全、环保、节能是芳纶的主要应用领域,符合社会发展的潮流。特别是近年来雾霾天气和安全事故频发,石油、煤炭等传统能源日渐枯竭,为发展高效率的除尘设施、高性能的防护装备、轻量化的运输工具提供了契机。近年来,国家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越来越大,芳纶行业的进入门槛不断提高;同时,以本公司为代表的行业龙头正在致力于建设芳纶产业链条、打造产业联盟,不断开发应用领域、拓展市场空间,行业的竞争秩序正朝着规范、健康、可持续的方向发展。随着社会的发展,人民对生活质量的要求日益提高,正在有越来越多的人认识芳纶这种新产品、新材料;与此同时,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加大和人民币单向升值的结束,人民和社会的期待正在逐步转化成对环保新材料的强大消费动力,芳纶在环保过滤领域迎来了全新的发展机遇。安全方面,随着社会发展和收入水平的提高,职业安全日益受到重视,“体面劳动”的观念逐步深入人心,消防、军警、产业防护等对于阻燃、防弹、防刺等功能性防护装备的要求日益增加,特别是随着国际安全环境日趋复杂,芳纶在防护领域的增长必将出现由量到质的转变。随着节能减排要求的提高和行业竞争格局的转变,国产芳纶在光缆、汽车、航空、轨道交通等领域也面临着历史性机遇。

(3)公司发展战略

①氨纶业务

作为一家老牌氨纶生产企业,公司在业内拥有良好的声誉,产品质量较好、品种规格齐全、差异化程度较高,某些差别化品种盈利较好且供不应求。未来几年,公司将采用最新的生产技术,对原有的差异化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通过规模化生产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研发新的差别化品种,通过工艺配方的优化和技术质量的提高提升规模扩张的内涵。

②间位芳纶业务

公司间位芳纶业务具有很强的竞争力,生产规模及市场占有率均居全球前二位。经过连续多年的不断努力,国内间位芳纶的竞争秩序有所改善,恶意侵犯知识产权和恶性价格竞争的势头得到初步遏制。为抓住国内安全环保升级带来的机遇,一方面公司将加大销售力度,努力提升市场份额;另一方面推出高精度纤维,实行差别化竞争;三是加大应用领域的开发,重点在消防、军警、产业防护、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实现新突破。同时,公司将根据民士达·芳纶纸的扩产进度,扩大泰美达?间位芳纶纤维在电绝缘、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应用。

③对位芳纶业务

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公司泰普龙·对位芳纶在国内已经确立了领先优势,在全球市场也开始逐步显示出影响力。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拟不断开发适销对路的差别化品种,加速在个体防护领域的应用,实现效率和质量的同步提高;不断加大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展市场份额,争取在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国防军工等领域实现新突破;同时,针对行业发展出现的新转机,公司将加快规模扩张,争取早日实现经济规模,提高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4)新年度经营思路

2014年公司的经营思路是:以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坚持做大市场份额、拓展应用领域、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着力拓市场、抓管理、调结构、促发展。在经营上继续坚持以差别化为重点的策略,在氨纶业务上继续坚持以区域化管理为重要手段,在芳纶业务上继续坚持以标准化带动、专业化开发为主要手段,加强产业链条建设、拓展应用领域,争取实现氨纶、间位芳纶、对位芳纶三大业务的产销量再上新台阶,市场占有率、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继续稳定增长。

(5)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除正常的经营外,2014年公司还将投资舒适氨纶续建、对位芳纶续建等项目。上述资金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商业信用等方式解决。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积极发掘其他投资机会,如产生资金缺口公司将考虑其他融资方式。

(6)风险因素分析

①市场波动的风险

2014年,公司预计氨纶需求量仍会上升,加上新上产能投产较晚,市场情况比较乐观。但是,如果下游订单不及预期,或者新上产能突然增多,将对市场心理产生影响,导致供需关系发生变化。

②价格波动的风险

受供需关系影响,公司对2014年的氨纶价格比较乐观;但是,如果供需关系发生较大变化,产品价格可能出现意外波动,从而对公司盈利产生影响。经过较长时间的博弈,目前芳纶价格已趋于稳定。随着人民币单向升值的结束,行业竞争的秩序也有所好转,后市价格上升的概率相对较高。如果价格偏离预期产生大的波动,公司盈利也会较预期产生大的变化。

为应对上述挑战,公司将以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通过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提高纽士达?差别化氨纶的效率、效益和综合竞争力,增强氨纶业务的抗风险能力;通过推出高精度纤维、提高性价比等手段,推广泰美达?间位芳纶在环保领域的应用;通过实施标准化带动和终端大客户拉动战略,加快泰美达?间位芳纶在军警、产业防护等领域的推广;泰普龙?对位芳纶将以高端市场为重点,不断优化产品结构、适时扩大生产规模,争取年内实现盈利,为日后加快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核算方法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不存在差异。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不存在因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控股子公司烟台泰普龙先进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75%,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对2014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65.87%	至	310.67%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4,900	至	5,500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39.2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氨纶产品售价同比上升,销售数量同比增加;同时,间位芳纶销量同比增加,对位芳纶生产成本同比下降,销量同比增加。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孙　茂　健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4-006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例行会议)于2014年3月26日在本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茂健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董事纪纯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委托独立董事付若勤女士代为出席,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本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177,005万元,比上年153,079万元,增长15.63%;累计实现利润总额10,883万元,比上年5,157万元,增长111.0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28万元,比上年4,445万元,增长89.61%。

该报告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3、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考虑到2014年有比较大的资本性支出,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该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该预案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4、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

该报告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董事夏延致、付若勤、于建青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5、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针对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监事会对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详见刊登于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泰和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和新材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该报告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6、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2013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监事会对《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详见刊登于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认为泰和新材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内部控制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7、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8、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决定其报酬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为本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已连续为公司服务12年。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该所能够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职责,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担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资质和能力,同意续聘为本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上述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9、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确认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并批准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表决时,关联董事孙茂健、宋西全、马千里、陈殿欣、宫强进行了回避。

《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针对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10、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批准2014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公司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情况确定。授权董事长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本决议的有效期为一年。

11、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调整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做出如下调整:

(1)将人力资源管理职能从总经理办公室分离,设立人力资源部;

(2)以原动力车间为基础,设立动力部,并负责公司的能源管理;

(3)原贸易部更名为采购部,原海外营业部更名为海外业务部,其主要职能不变;

(4)撤销销售管理部,其职能分别由公司的市场部和各事业部下属的销售部负责。

12、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提名孙茂健先生、宋西全先生、马千里先生、纪纯先生、滕飞先生、于建青先生、宫君秋女士、范忠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于建青先生、宫君秋女士、范忠廷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八届董事会中的职工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相关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其提名选举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其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在投票表决时将分开进行。董事任期自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13、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向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50,000元(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是结合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和其他上市公司的津贴水平制定,符合有关规定;津贴发放标准经过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议等程序,并将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该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14、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该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15、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该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16、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修改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17、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28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茂健先生,中国籍,1959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研究员。曾任烟台张裕集团香槟酒公司经理,烟台张裕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烟台星华氨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孙茂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间接持有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宋西全先生,中国籍,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劳纶筹建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5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7月起代理行使公司财务负责人职权。宋西全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间接持有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马千里先生,中国籍,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烟台星华氨纶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7月起兼任公司对位芳纶事业部总经理。马千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间接持有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纪纯先生,中国籍,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烟台市财政驻厂员管理处科员,烟台市财政局科员、副科长,烟台市国资委副科长、专职监事。2013年1月起任烟台市国资委科长,2013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纪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处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滕飞先生,中国籍,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烟台市驻厂员管理处科员,烟台市国资委科员、副科长,烟台市国资委监事工作办公室副主任,烟台交运集团、百大集团、信用担保公司监事。2011年10月起任烟台市国资委科长,目前兼任烟台国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烟台国鑫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滕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处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于建青先生,中国籍,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律师。曾任山东省司法学校教师、教研室副主任,烟台市司法局科员,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2008年起任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主任,2011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烟台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于建青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于建青先生自2011年3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宫君秋女士,中国籍,195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农艺师,高级经济师,食品管理体系高级审核员。曾任招远农技中心站长、副主任,烟台检验检疫局科长、处长,济南检验检疫局处长、副巡视员,2012年退休。目前兼任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益生种畜离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宫君秋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宫君秋女士自2011年10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范忠廷先生,中国籍,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学副教授,保险经纪人。曾任山东烟台财政学校教研室副主任、将军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02年2月起任烟台职业学院教研室主任。范忠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范忠廷先生自2014年2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4-007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56号《关于核准烟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08年6月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00万股,发行价格18.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488.00万元,另扣减发行费用人民币4,384.9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5,103.1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07A506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902,722.66元,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1、IPO募集资金到位金额(扣除直接发行费用)	563,161,600.00
2、转出IPO发行费用	-12,130,580.00
3、IPO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	551,031,020.00
4、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8,108,136.32
5、手续费支出	-5,541.52
6、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26,031,020.00
7、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3,185,200.00
8、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327,014,672.14
2012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12,902,722.66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元,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2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12,902,722.66
1、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	36,608.38
2、手续费支出	-208.00
3、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2	-12,939,123.04
其中:支付固定资产投资	-7,947,167.49
支付流动资金投资	-4,991,955.55
201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0.00

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1、2013年度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6,608.38元。

*2、2013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募投项目资金12,939,123.04元,主要为支付对位芳纶产业化工程固定资产投资7,947,167.49元、流动资金投资4,991,955.55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烟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业经2007年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8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管理制度部分内容的修改。根据修改后的管理制度,本公司从2008年6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08年7月16日与光大证券、中国光大银行烟台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0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管理制度部分内容的修改。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且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103.1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93.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5,916.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服装用间位芳纶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0.00	17,529.10	100.17	2008年9月	756.44	否	否
对位芳纶产业化工程	否	25,000.00	25,000.00	1,293.91	25,784.79	103.14	2011年5月	-1,471.9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500.00	42,500.00	1,293.91	43,313.89	-	-	-715.52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	12,603.10	12,603.10	0.00	12,603.1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603.10	12,603.10	0.00	12,603.10	-	-	-	-	-
合计	-	55,103.10	55,103.10	1,293.91	55,916.99	-	-	-715.5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服装用间位芳纶项目2013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受国内外市场需求减少和低端产品恶性竞争影响,销量及产品价格较预期降低所致。 2、对位芳纶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处于开拓市场阶段,产能利用率和高端产品所占比例较低,单位成本、单位费用较高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08年7月,根据《招股说明书》的约定,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12,603.1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永久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对位芳纶产业化工程原计划建在本公司位于峨眉山路的西部工业园区(烟台开发区1-1小区),由于该地域蒸汽难以满足对位芳纶产业化的技术要求,2009年4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位于黑龙江路的东部厂区(烟台开发区1-2小区),并经本公司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相关核查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服装用间位芳纶工程项目已先期投入9,318.52万元 截至2008年6月19日),募集资金到位后,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318.5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服装用间位芳纶项目结余0.46元,为利息收入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3-008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2013年度关联交易概述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民士达”)系公司的下游客户,公司向其销售芳纶短切纤维和沉析纤维;烟台裕兴纸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兴纸品”)系公司的供应商,公司向其采购纸管。公司同时向裕兴纸品出租生产所需的厂房土地,向两家企业提供其他综合服务。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相关情况已于2013年3月29日和2013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详见2013-005和2013-023号公告)。

2、2013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公司2013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实际发生金额	已审批预计金额	超出预计金额范围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77.60	3,200.00	377.60
	销售燃动力	279.09	依实际发生额确定	-
	综合服务	24.00	30.00	-
	小计	3,880.69	3,230.00	650.69
烟台裕兴纸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0	8.00	-
	采购包装材料	3,185.93	3,300.00	-
	出租厂房土地及综合服务	71.79	71.79	-
	销售燃动力	106.25	-	106.25
	小计	3,370.67	3,379.79	-
总计		7,251.36	6,679.79	571.57

由于烟台民士达2013年销售形势好,销量超出了年初预计,导致相应的关联交易金额高于年初预计范围